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规定，制订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参加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在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一般不得超过五分钟，主持人可指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三、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0）。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未能在会议开始前完成登记的，不得参加现场投票，可以参加网络投票。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本公司聘请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六、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周四）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周四）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9:15-15:00。

二、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 401 号 1 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杜军红先生

四、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三）宣读并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股东发言、提问以及解答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议案

（六）休会、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

（七）会议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八）现场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见证意见

（九）会议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目 录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9
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
议案 6：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1
议案 7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3
议案 8：议案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4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发展规划，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和权力，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现将 2024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董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全球地缘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行业竞争充满挑战，公司在坚持“持续有质量的增长”的战略牵引下，围绕“质量运营年”，全体员工集体奋斗，取得了稳健的增长。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公司持续加强构建自身的价值创造能力，坚持研究与创新，推动高质量 AI 智能硬件终端产品陆续落地。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638,247.2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70.6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0,113.22 万元，较上年下降 17.21%；总资产 2,634,561.39 万元，较上年增长 32.8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60,077.26 万元，较上年增长 46.42%。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4 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

各位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董事义务，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决策能力，创造有利条件，全力支持管理层的工作，在推进董事会自身建设、公司发展战略研究等多项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充分体现了董事会的战略指导和科学决策作

用。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全体董事按时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依法运作，各位董事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3/1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商业汇票、债权转让凭证等票据结算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4/2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制定〈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公司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8/29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关于变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并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9/26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10/29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在上述会议中，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运作。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并组织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

2 项议案；召开 4 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6 项议案；召开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4 项议案；召开 1 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各委员会委员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各委员充分发挥专业所长，通过多种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坚持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积极促进了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定期检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对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议案或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五）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强化内部管理，完善信息披露内控制度与流程，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水平，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2024 年，公司按照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信息披露全年未出现重大差错，未发生补充公告和更正公告的情形。同时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切实防控内幕交易，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公平、公开、公正，有效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电话、公开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中小投资者及机构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2024 年度，公司主动召开了 2023 年度暨 2024 年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并安排专职人员认真接听股东来电咨询，及

时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问题，回复率 100%。

三、2025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 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决策的严肃性和规范性，决策过程的科学性，决议落实的时效性，不断提高公司三会治理的整体水平。

（二）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工作机制，规范授权管理，消除风险隐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在稳步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响应监管部门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工作举措，以主动自查自纠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升，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新的台阶。

（三）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觉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提升信息披露的有效性。确保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并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通过投资者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开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及线下交流活动等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树立良好资本市场形象。

（四）按照证券监管部门有关要求，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公司治理及合规履职培训，不断强化各级管理人员合规意识、风险责任意识及依法履职意识，从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从切实维护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

一、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监事会列席了 2024 年度历次董事会会议，并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诚勉尽责，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地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

二、2024 年度监事会会议及决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3/14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商业汇票、债权转让凭证等票据结算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4/2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公司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8/29	《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9/26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10/29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内控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

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3. 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加强对公司各项业务的监督管理力度,持续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开展、完善监事会工作:

(一) 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履行职责,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完善监督机制,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监督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和集体决策的合规性,有效防范经营风险。

(二) 加强工作沟通,依法进行监督。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协调沟通,建立长期有效的沟通渠道,开展内部监督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 加强学习,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监事会有针对性地加强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的学习和业务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以及履职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5]200Z0012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有关的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638,247.24	2,718,506.41	70.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13.22	60,531.67	-17.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14.62	52,564.44	-2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49.28	146,622.84	-29.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1.49	-26.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0	1.49	-26.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5	17.68	减少 8.03 个百分点
项目\年度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634,561.39	1,983,889.96	32.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0,077.26	382,525.78	46.42%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3 年度下降 17.21%，主要原因系 2024 年度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

二、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股本（股）	46,509.65	40,509.65	14.81%
资本公积	299,357.38	154,416.84	93.86%
其他综合收益	4,712.36	4,959.82	-4.99%
盈余公积	15,075.69	13,576.15	11.05%

项目\年度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未分配利润	194,422.17	169,063.32	15.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560,077.26	382,525.78	46.42%
所有者权益总额	559,312.91	382,539.67	46.21%

2024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较 2023 年末增加 46.42%，主要原因系 2024 年末公司通过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60,000,000 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60,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119,320,728.3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40,679,271.68 元，其中计入“股本”6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380,679,271.68 元。

三、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与现金流量

（一）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幅度
流动资产	2,216,073.88	1,598,578.04	38.63%
非流动资产	418,487.51	385,311.92	8.61%
资产总额	2,634,561.39	1,983,889.96	32.80%
流动负债	1,972,445.13	1,499,045.95	31.58%
非流动负债	102,803.36	102,304.34	0.49%
负债总额	2,075,248.49	1,601,350.28	2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0,077.26	382,525.78	46.42%

2024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32.80%，增加 65.07 亿元，其中：1、2024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23 年末增加 26.28 亿元；2、2024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23 年末增加 17.18 亿元，主要系公司 2024 年度收到募集资金较多；3、2024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 2023 年末增加 13.85 亿元，主要系年末持有的理财产品较多。

2024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29.59%，增加 47.39 亿元，主要系 2024 年末应付票据较 2023 年末增加 40.02 亿元，系公司本期通过开具承兑汇票与供应商进行款项结算，已开出的票据尚未到期所致。

（二）经营成果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638,247.24	2,718,506.41	70.62%
营业成本	4,356,137.10	2,447,897.69	77.95%
税金及附加	10,129.37	8,654.89	17.04%
销售费用	8,983.97	7,992.19	12.41%
管理费用	45,129.71	40,527.57	11.36%
研发费用	208,017.16	168,776.16	23.25%
财务费用	-7,780.83	-9,813.40	20.71%
营业利润	51,259.91	66,156.29	-22.52%
利润总额	51,400.34	65,108.07	-21.05%
净利润	49,334.98	60,271.14	-1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113.22	60,531.67	-17.21%

2024 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 2023 年度分别上涨 70.62%和 77.95%，主要原因系 2024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增长。

（三）现金流量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49.28	146,622.84	-29.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71.89	-69,806.71	-196.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51.80	36,714.42	473.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462.10	112,794.85	-6.50%

2024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较 2023 年度减少 196.06%，主要原因系 2024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较多。

2024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较 2023 年度增加 473.49%，主要原因系 2024 年度公司公开发行收到募集资金较多。

四、财务工作主要情况

（一）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法规，贯彻执行董事会相关决议，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及预算管理制度，保证资产安全，确保公司财务状况稳健发展，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二）加强财务团队素质建设，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和管理效率。秉承严格管

理、优质服务、团结协作的精神，进一步提高员工积极性和责任感，积极组织相关业务培训学习，特别在内部控制管理流程及预算编制执行培训方面，促使财务管理和服务工作上一个新台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具体报告内容请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01,132,204.2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17,325,679.83 元。为积极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分享发展红利，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公司总股本为 465,096,54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2,548,272.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6.40%，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六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2024 年度董事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2024 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杜军红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145.13	否
葛振纲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240.02	否
关亚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37.20	否
王伯良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52.21	否
刘德（已离任）	董事	男	52	2025 年 2 月 届满离任	0	是
汪存富（已离任）	董事	男	45	2025 年 2 月 届满离任	0	否
沈建新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2	否
康至军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2	否
杨川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2	否
合计	/	/	/	/	610.56	/

注：董事刘德（已离任）担任公司关联方小米集团执行董事并获取报酬。

二、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

参照公司所处地区及经营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2 万元（税前）/人/年，由公司统一代扣并代缴个人所得税。

（二）非独立董事

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标准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七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监事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2024 年度监事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2024 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覃艳玲	监事会主席	女	53	现任	104.95	否
徐伟（已离任）	监事	男	54	2025 年 2 月届满离任	0	否
邵莉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3	现任	30.77	否
合计	/	/	/	/	135.72	/

二、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薪酬标准，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1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52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收入总额为 287,224.6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74,873.4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49,856.80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94 家上市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8,840.1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8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2 次、自律处分 1 次。

6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潘胜国，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罗莱生活（002293）、美农生物（301156）、国缆检测（301289）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卫春丽，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维宏电子、骄成超声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邬晓磊，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万泰生物、继峰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潘胜国、签字注册会计师卫春丽、项目质量复核人邬晓磊近三年

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的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95.40 万元，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31.80 万元，两项合计人民币 127.20 万元，与上一期（2024 年度）提供的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相比不变。上述收费按照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